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李文石

電話：22289111#54111

電子信箱：bruceci248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高字第110002901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三 (387040000E_11000290102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000290102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檢附109學年度「優學臺中」學習成果博覽會計畫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學生、家長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中心109學年度重點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新課綱的推動，鼓勵學生分享課程學習成果，藉以進行學習歷程反思。藉由本次博覽會提供展演的舞台，透過同儕心得發表及成果分享，以達成觀摩學習的效果。並透過專家講解，促進學生發表技巧內涵的提升及跨校間師生的交流。
- 三、旨揭博覽會辦理訊息說明如下：
 - (一)主軸：優質學習、優學歷程。
 - (二)場次：全區1場、分區3場。
 - (三)辦理方式：各校學生作品先參加分區展示，再由分區承辦學校推薦至全區展示。



(四)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- 1、中三區：110年4月23日(五)、中臺科技大學、承辦學校：霧峰農工、聯繫窗口：林助理 04-23303118#703。
- 2、中二區：110年5月7日(五)、逢甲大學、承辦學校：新社高中、聯繫窗口：江助理 04-25812116#215。
- 3、中一區：110年5月8日(六)、靜宜大學、承辦學校：清水高中、聯繫窗口：周助理 04-26222116#243。
- 4、全區：110年5月22日(六)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。有關全區之實施計畫，詳如附件。

四、參加人員請予以公(差)假並惠予課務排代，並依規定由服務學校相關計畫支給差旅費。

五、防疫措施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進入活動場所敬請配合場地管理單位之防疫規定。

正本：彰化縣立完全中學、彰化區國立普高學程學校、南投縣立完全中學、南投區國立普高學程學校、南投區私立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完全中學、嘉義區國立普高學程學校、彰化區私立普高學程學校、雲林區國立普高學程學校、雲林區私立普高學程學校、嘉義縣立完全中學、嘉義區私立普高學程學校

副本：苗栗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